

附件 1

2023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综合考核以奖代补资金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按照财政项目绩效有关要求，现就 2023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综合考核以奖代补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一）年初批复下达 2023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综合考核以奖代补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无。

（二）年度中由县级资金安排下达 2023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综合考核以奖代补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5 年中由县级资金下达 2023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综合考核以奖代补资金 1.5 万元。绩效目标为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支出，提高办公效率。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县财政局以盐财〔预〕指标〔2025〕28 号下达资金 1.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5 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下达资金 1.5 万元，执行资

金 1.5 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资金支出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经会议研究决定，规范执行财务支出流程，确保资金安全。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2023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综合考核以奖代补资金项数 2 次。

(2)质量指标。拨付资金及时率 100%。

(3)时效指标。截止 2025 年 12 月，完成了所有目标任务。

(4)成本指标。下达资金 1.5 万元，支出 1.5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促进经济发展长期性。

(2)社会效益。提高办公效率长期性。

(3)可持续影响。促进单位发展长期性。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群众满意率达到 95%以上。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此次自评均完成绩效指标，通过此次自评工作，使我单位相关自评人员更加掌握绩效自评的相关制度及指标设置，在今后的自评工作中，尤其在设定年初目标值时，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综合考虑各方面影响因素，科学合理设定目标值，不

过高或过低的设定目标值。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会及时整理、归纳、分析、反馈绩效评价结果，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作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落脚点。按照规定日期，将评价结果在盐池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府债务和绩效管理”专栏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